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以推动区校产学研转、公共服务、基础建设、人才文化一体化建设为重点，提出建议方案；
2. 承担区委、区政府与高校的双向沟通联系，建立和完善对高校的联动服务机制，组织开展交流和联系活动；
3. 负责以区校合作为主的对外协调与管理，做好服务地方经济工作，拓宽区校合作渠道与途径；
4. 承担向高校通报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重大产业发展等，联系和组织高校专家学者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重要政策问题的战略研讨、咨询论证、评估审议等工作，为区委、区政府提供优化方案或咨询建议；
5. 负责与高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落实工作；
6. 承担区服务高校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任务，承担区服务高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本级)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内设机构 4 个，包括：1 、
办公室；2、服务科；3、合作科；4、创投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心(汇总)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75.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3.5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60.5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9.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5.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6.63	本年支出合计	57	766.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66.63	总计	60	766.63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合计	766.63	766.33					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5.97	575.67					0.30
201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575.97	575.67					0.30
2010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40.00	40.00					
2010	事业运行	350.07	350.07					
2010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	185.90	185.60					0.30
205	教育支出	13.52	13.52					
2050	职业教育	13.52	13.52					
2050	初等职业教育	13.52	13.5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57	60.57					
2060	科技条件与服务	60.57	60.57					
2060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0.57	60.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3	59.33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9	56.9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7.99	37.9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9.00	19.00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101	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4	45.54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45.54	45.54					
2210	住房公积金	36.97	36.97					
2210	提租补贴	8.57	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766.63	520.46	24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5.97	390.37	185.60			
201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575.97	390.37	185.60			
2010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40.00	40.00				
2010	事业运行	350.07	350.07				
2010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185.90	0.30	185.60			
205	教育支出	13.52	13.52				
2050	职业教育	13.52	13.52				
2050	初等职业教育	13.52	13.5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57		60.57			
2060	科技条件与服务	60.57		60.57			
2060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0.57		60.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3	59.33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9	56.9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7.99	37.9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9.00	19.00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101	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4	45.54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45.54	45.54				
2210	住房公积金	36.97	36.97				
2210	提租补贴	8.57	8.5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1	76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5.67	575.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3.52	13.5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0.57	60.5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33	59.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0	11.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54	45.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6.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6.33	766.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31			63			
总计	32	766.33	总计	64	766.33	766.3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

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66.33	520.16	24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5.67	390.07	185.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5.67	390.07	185.60	
201030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40.00	40.00		
201035	事业运行	350.07	350.07		
20103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185.60		185.60	
205	教育支出	13.52	13.52		
20503	职业教育	13.52	13.52		
205030	初等职业教育	13.52	13.5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57		60.57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0.57		60.57	
206050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0.57		60.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3	59.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9	56.99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7.99	37.99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0	19.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4	45.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4	45.54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6.97	36.97		
221020	提租补贴	8.57	8.5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484.08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9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87.31	30	办公费	3.00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43.27	30	印刷费	1.50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1.05	30	咨询费	2.00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160.66	30	水费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57.11	30	电费	3.54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31.89	30	邮电费	0.60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21.25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	物业管理费	1.47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	差旅费				
30	住房公积金	79.20	30	因公出国(境)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0.62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	租赁费	0.44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	会议费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0	退休费		30	公务接待费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0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4.96			
30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0.17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4.90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9.28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行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用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0	税金及附加费				
			30	其他商品和服务	3.61			
人员经费合计		484.08	公用经费合计					36.0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9					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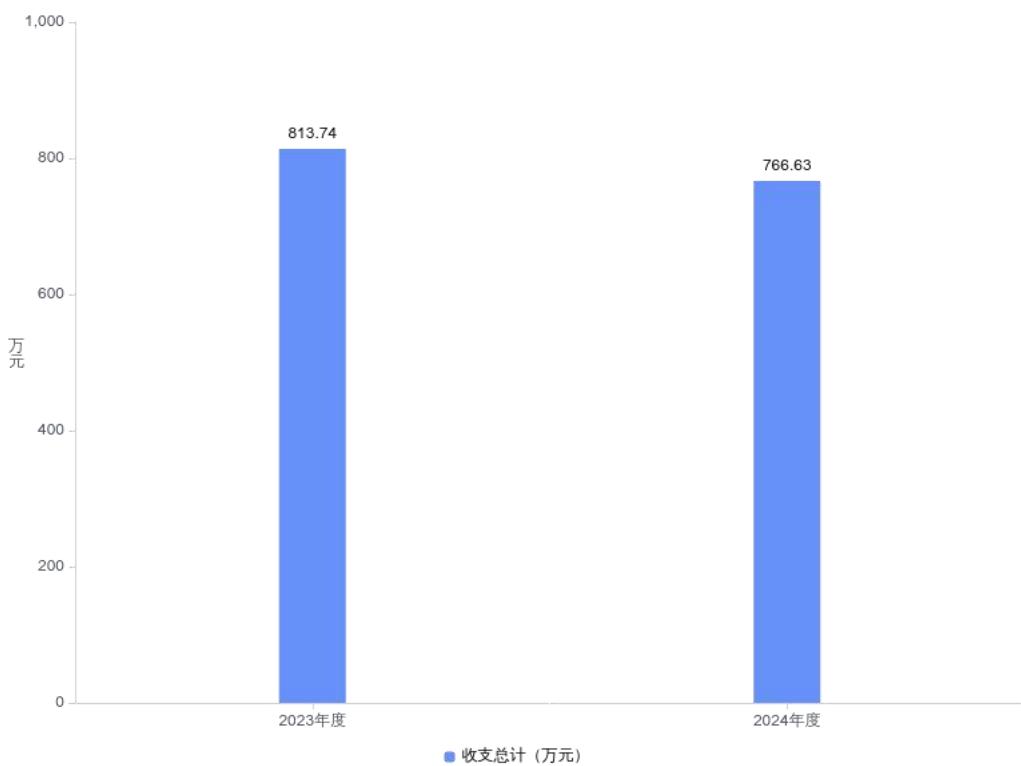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6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7.11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经费有所压减。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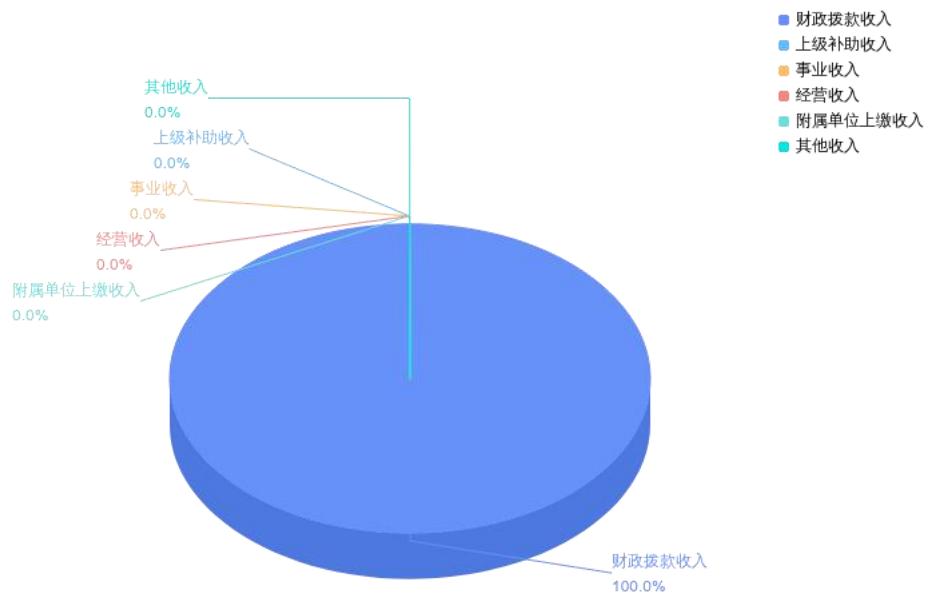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6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47.11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经费有所压减。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6.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3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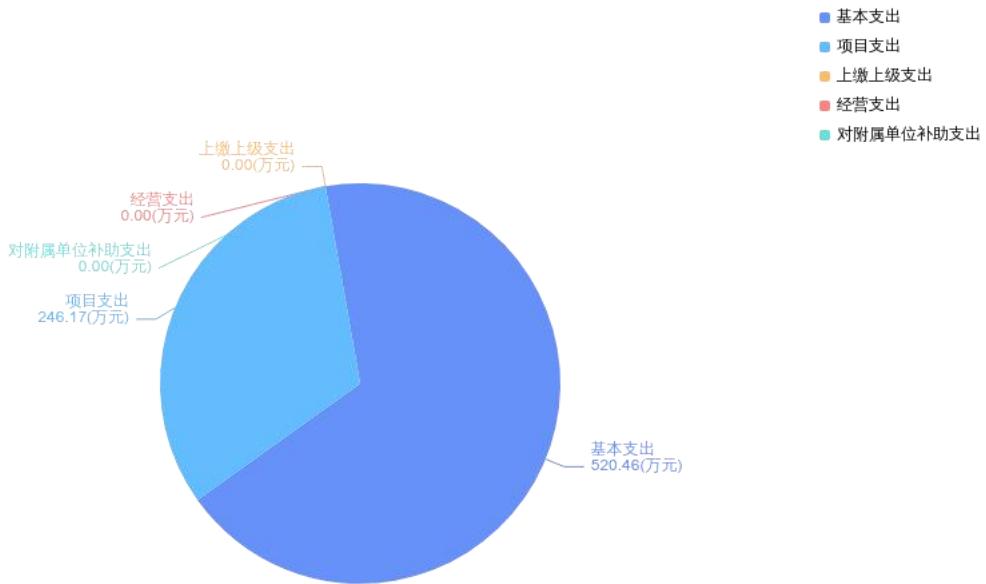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66.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47.11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经费有所压减。其中：基本支出 520.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9%；项目支出 246.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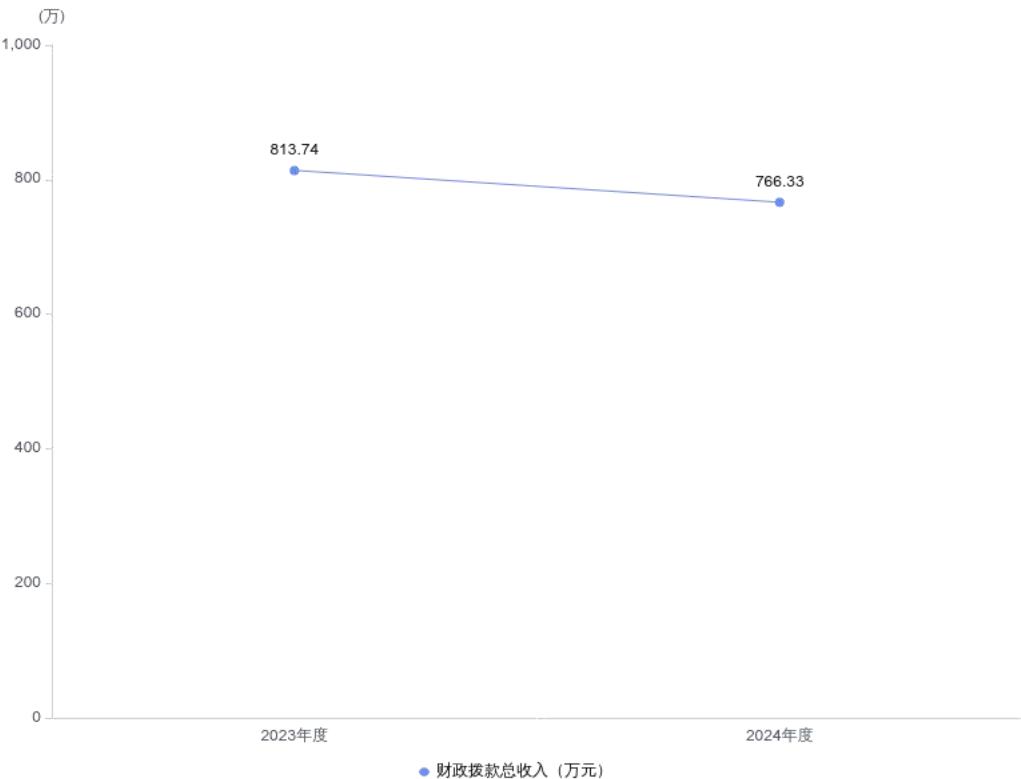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66.3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7.41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经费有所压减。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6.3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7.41 万元，减少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经费有所压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是：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是：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7.41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支出预算经费有所压减。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6.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75.67 万元，占 75.12%。主要是用于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事业运行、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支出 13.52 万元，占 1.76%。主要是用于新进职

工考核工资发放。

3.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60.57 万元，占 7.90%。主要是用于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项目相关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9.33 万元，占 7.75%。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社保类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70 万元，占 1.53%。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医保类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5.54 万元，占 5.9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及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2.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其中：基本支出 520.16 万元，项目支出 246.17 万元。项目支出 246.1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综合性履职业务费 37.6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保障各项履职业务；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专项经费 208.5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完成全年绩效管理工作目标。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专项经费是年中追加指标。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4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此项专项经费是年中追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2万元，支出决算为185.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初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此项专项经费是年中追加。。

3. 科学技术支出具体包括：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技术创新服务体系（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专项经费是年中追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99万元，支出决算为37.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万元，支出决算为1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4万元，支出决算为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7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6.97万元，支出决算为3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8.57万元，支出决算为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0.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84.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7.31万元、津贴补贴43.27万元、奖金1.05万元、绩效工资160.6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7.1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1.8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1.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34万元、住房公积金79.20万元。

公用经费36.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00万元、印刷费1.50万元、咨询费2.00万元、电费3.54万元、邮电费0.60万元、物业管理费1.47万元、维修(护)费0.62万元、租赁费0.44万元、劳务费4.96万元、委托业务费0.17万元、工会经费4.90万元、福

利费 9.2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无需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无相关工作开展。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无相关工作开展。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2.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5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2.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0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5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4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汇总）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246.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三个项目评分结果均在 90 分以上。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46.1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90 分以上，较好的完成了当年绩效目标。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2024 年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60 万元，执行数为 3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2024 年度区校合作发展与促进综合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执行数为 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加强校企对接交流机制、推动区域产教联合体建设。

3. 2024 年度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57 万元，执行数为 6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信息资源的高效整合、提升服务高校效能。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应用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完善绩效标准体系，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力求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考核办法，提出工作要求，加大督办力度。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推进高校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创新开展多元政校企合作，着力提升服务高校水平，促进高校科创资源转化，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要工作成绩

(一) 扩面联动，深化校地合作共建。一是加快推进“一校一街”合作共建。根据学校和街道特色，带着需求谋合作，共召开政校企合作交流工作会议 13 场，开展共建活动 8 场，在乡村振兴、学

生实习创业、产教融合等方面促成校地合作 12 项、校企合作成果 4 项，形成“一校一街”合作共建工作简报机制，目前上报 3 期。二是深入推动高校与龙头企业人才共育。顺利开展腾讯文档“协同杯”简历大赛，吸引了驻区四所高校 5000 余名学生报名参赛，推动武汉纺织大学与腾讯科技（武汉）合作建设“就业实习基地”，打通人才供需通道。积极动员高校组织学生参加武汉市江夏区首届直播电商大赛，共计 443 名高校学生参赛，获奖学生现场签约获得专业孵化机构的培养机会。三是自主打造大学生赛事品牌。顺利举办第二届“‘520’江夏——高校学子讲江夏故事”短视频大赛，共收到参赛短视频 212 件，累计播放量 500 万次，网友评论近 60 万，作品点赞过百万次，提升了江夏影响力。

（二）精准优化，提升服务高校效能。一是上线区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经过前期设计与搭建，2024 年 1 月完成项目验收与上线，平台录入信息共计 2201 条，其中专家团队 855 条、科研成果 41 条、企业名录 21 条，较好实现了信息资源的高效整合。二是加快落实湖北经济学院校地合作事项。协调解决问题事项 4 项，帮助湖北经济学院商务智能教学实训大楼项目工程领取施工许可证，通过产教融合平台建设，招引以武汉新璟鸿跨境电商有限公司为代表的企业与专业人才入驻园区，推动校地经济合作与资源共享取得实质性进展。三是协助区相关职能部门进行驻区高校经济纳统。协助街道、开发区统计驻区高校固定资产投资 9.3 亿元。四是依托“民呼我应”平台，推动高校和相关职能部门处理回复涉及驻区高校各类民呼我应信访案件 903 件，回复率达 100%，回复满意度 98.47%，同时协助相关部门做好高校应急突发事件处置工作，保障平安稳定。

（三）聚焦科创，助力创新活区建设。一是积极组织对接多元

创新资源。成功举办“智会京津冀才聚汤逊湖”京楚学子集结号校友专场活动，搭建起校友交流平台，会后湖北省慈善总会北大校友公益基金捐赠江夏区医疗设备共 25 台，总计价值 1742 万元，通过举办“校企链通·融创智造”——武汉市江夏区 2024 年度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提升培训班，结合“揭榜挂帅”工作，鼓励高校揭榜为区内企业解决技术问题，积极对接推荐武汉纺织大学项目参加“武创荟”·江夏区高校院所专场活动，促进成果转化。二是建立“一校一策”清单。根据区政府年度工作报告，结合中心前期对驻区高校走访调研，按照切实可行等原则，整理筛选 11 所高校的 15 个项目，形成“一校一策”优选项目清单。三是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体系。联合区委组织部（区委人才办）等部门组织举办 2024 年“留夏·青创客”评选暨创新创业精英班活动，遴选出 40 名优秀大学生创业代表参加创新创业精英班，最终评选 2024 年“留夏·青创客”10 名，同时积极推荐区级创业精英参加省、市级创业比赛，推动赛中优选创业项目在地孵化。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以“用”为导向校地企一体联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水平不高。二是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应用效果不显，部分功能模块实用性仍有待加强，高校与企业的使用率未达预期。三是科教人才优势就地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体制机制不健全。四是推进高校科创资源转化困难，我区高校科创资源与我区产业发展需求匹配度不高，在推动高校和企业、产业技术合作的方式方法较局限，高校科研到产业化应用的“转化”路径还没打通。

三、“十五五”规划谋划

（一）总体思路：紧扣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深化区校合作为

核心，围绕“3311”产业体系，推动政校企合作扩面提质；探索建立高效的成果转化体系，全力推进建设产教融合型城市，助力江夏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目标：一是深化以“一校一街”为代表的区校合作机制，创新产教融合机制，推动一批具有影响力的政校企合作项目落地；二是擦亮“留夏·青创客”创新创业品牌，加大创新创业项目孵化；三是实现人才回流与校友资源的有效集聚，吸引更多人才和项目落户；四是深化产教融合，推动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产教深度融合的实习实训基地。

（三）重大改革措施：一是加快协助高校改革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加大高校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二是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引导高校与企业建立多元化的人才培养模式。

四、2025年工作计划

2025年中心将进一步深化成果导向，把改革创新贯穿工作全过程，围绕重点改革项目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以“一校一街”合作共建和重点行业为抓手，促成3项政校企合作；围绕创新创业，做好高校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与擦亮“留夏·青创客”创新创业品牌，营造创新创业氛围；依托区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与“高校风采”指南，促进行政校企三方信息高效对接，不断提升服务高校能力，推动江夏高质量发展。具体目标任务与举措如下：

（一）进一步深化区校合作共建。一是继续推进“一校一街”合作共建模式，挖潜合作需求与内容，制定合作需求与合作项目“两张清单”，重点关注产教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学生实习实训和就业创业方面的需求与项目，全年开展政校企对接交流活动2场，促成校地、校企签订合作协议3项。二是积极推动产教融合共建，抓

好龙头企业与重点领域，努力推动高校与海康威视、中车长江等重点企业开展订单班等多元形式人才联合培养，积极对接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产教融合需求，探索现有产教联合体、产教联盟实体化运作路径。三是深入拓展区内外校友合作，与校友会建立紧密联系，进一步扩大校友“朋友圈”，策划1场校友对接专场活动，积极对接武大、武理工、华农等名校资源，推动人才回流与校友资源的有效集聚，赋能乡村振兴、产业转型升级。

(二) 进一步优化政校企对接服务。一是开展好第三届“520江夏”高校学子讲江夏故事短视频大赛，提升赛事的成果质量与影响力，同时配合做好“百校引才·江夏圆梦”招聘会等系列人才招引活动，为江夏育才聚才。二是进一步推进相关关联经济型活动纳入工作，协助街道、开发区完成高校固定资产投资经济纳统全年3亿元的工作目标。三是优化高校信息服务工作，以江夏区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为抓手，针对高校专业建设、招生信息、重大科研成果等信息的变化，加以分析研究，更新年度《高校风采画册》和《高校毕业生生源信息》两本指南，同时做好人才政策进高校工作，及时掌握高校人才政策运用情况，促进区校信息双向流动。

(三) 进一步提升科创兴业成效。一是推进“一校一策”清单项目建设，积极与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沟通协作，加强信息共享和资源整合，共同推动“一校一策”项目顺利实施，为江夏区的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二是提升科技转化服务能力，结合“揭榜挂帅”行动，持续提供企业技术需求信息发布和共享服务，及时跟踪了解高校揭榜项目进展情况，同时加大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力度，做好技术经理人大赛工作，为科技成果的转化保驾护航。三是完善创新创业体系，持续做好“留夏·青创客”品牌赛事决赛活动，持续推进

动赛事成果转化应用，深入高校宣传江夏区创新创业以及人才政策，积极引导优秀创业项目落户江夏，打造“培训—打磨—展示—对接”一站式创新创业培育体系。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业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是指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是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初等职业教育(项)。是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5.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技术创新服务体系(项)是指反映国家为公益性行业、企业等提供信息、技术、中介等全方位服务和支持，建立健全技术服务体系等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 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万元)		520.46		项目支出总额(万元)		246.1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66.63	766.63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1： (80 分)	综合性履职业务费：弥补经费不足。主要用于开展代表区委、区政府与区内高校开展交流与合作，开展创新资源对接、科研项目承接、产业转化衔接有关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与高校的双向沟通联系，建立和完善对高校的联动服务机制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在职在岗人数(10 分)	19	19	10
			履行部门职能项数(10 分)	6 项	6 项	10
			工作计划完成率(10 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20 分)	各项工作目标考评达标率(10 分)	≥95%	≥95%	10
			办公用品采购验收合格率(10 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 分)	计划完成及时率(10 分)	≥95%	≥93%	9.6
		效益指标 (20 分)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10 分)	有所提高	达到预期	10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务水平(10 分)	有所提高	达到预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项目领导层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年度目标 2： (80 分)	区校合作发展专项经费：年度内开展驻区高校人才服务，搜集高效信息，编印《2024-2025 高校风采画册》和《2025 界高校毕业生生源信息手册》，开展驻区高效创新创业、人才就业等政策宣传推广，配合做好留“夏”大学生工作，大力推进校企党建结对、区校党建共建等，深化区域与学校在人才培养、科研创新、产业促进等多领域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与学校综合实力提升。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60)	数量指标 (30 分)	开展外贸专题业务培训(10 分)	≥4 次	≥4 次	10
			协助街道、开发区完成高校固定资产投资(10 分)	3 亿元	≥3 亿元	10

分)	质量指标 (20 分)	促成校地、校企签订合作协议 (5 分)	3 项	3 项	5		
		举办江夏区大学生创业精英班 (5 分)	1 期	1 期	5		
		编印《江夏高效风采》画册工作完成率 (10 分)	100%	100%	10		
		培训对象考核合格率 (10 分)	100%	98%	10		
	时效指标 (10 分)	各项培训、评选等活动开展及时率 (10 分)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	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加强校企对接交流机制 (10 分)	加强	达到预期		
	效益指标 (20 分)	推动区域产教联合体建设 (10 分)	大力推进	达到预期	10		
		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对象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高校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年度目标 3: (80 分)		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完成江夏区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建设及功能模块优化，向 24 所驻区高校全面推广；提升区域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举办 1 期高校技术经理人培训班。带动区内外更多高校、区内更多街道、部门、企业，深入对接细分行业、学院学科树立结果导向，建立广泛的、深入的、精准的、有效的合作。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区高校全面推广数量 (10 分)	24 所	24 所	10	
			平台录入信息 (10 分)	≥2180 条	≥2180 条	10	
			高校技术经理人培训班 (10 分)	1 期	1 期	10	
	质量指标 (20 分)	质量指标 (20 分)	《江夏区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宣传覆盖率 (10 分)	100%	100%	10	
			信息平台按需求优化率 (5 分)	100%	100%	5	
			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使用率 (5 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 分)	时效指标 (10 分)	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故障修复平均时间 (10 分)	≤1 小时	≤1 小时	10	
			加强信息资源的高效整合 (10 分)	加强	达到预期，有待进一步加强	9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	提升服务高校效能 (10 分)	提升	达到预期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高校使用者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信息平台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总分	99.5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	无。						

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综合性履职业务费（42011524253Y000000102）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7.60	37.60	100.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在职在岗人数（10 分）		19	19		
			履行部门职能项数（10 分）		6 项	6 项		
			工作计划完成率（10 分）		100%	100%		
	质量指标 (20 分)	各项工作目标考评达标率(10 分)			$\geq 95\%$	$\geq 95\%$		
		办公用品采购验收合格率(10 分)			100%	100%		
	时效指标 (10 分)	计划完成及时率（10 分）			$\geq 95\%$	$\geq 93\%$		
					9.6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指标(20分)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10分)	有所提高	达到预期	10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务水平(10分)	有所提高	达到预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项目领导层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总分	9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专项经费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填报日期: 2025年4月30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区校合作发展与促进综合专项经费 (42011525253T000000101)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48	148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30分）	开展外贸专题业务培训	≥4次	≥4次	10
			协助街道、开发区完成高校固定资产投资	3亿元	≥3亿元	10
			促成校地、校企签订合作协议	3项	3项	5
	质量指标（20分）	编印《江夏高效风采》画册工作完成率（10分）	1期	1期	1期	5
			100%	100%	100%	10
		培训对象考核合格率（10分）	100%	98%	98%	9.8
	时效指标（10分）	各项培训、评选等活动开展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加强校企对接交流机制（10分）	加强	达到预期	10
			推动区域产教联合体建设（10分）	大力推进	达到预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高效对象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总分	9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夏区区校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60.57	60.57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区高校全面推广数量 (10 分)	24 所	24 所	10		
			平台录入信息 (10 分)	≥ 2180 条	≥ 2180 条	10		
			高校技术经理人培训班 (5 分)	1 期	1 期	5		

		《江夏区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宣传覆盖率（5分）	1	1	5
质量指标 (20分)	信息平台按需求优化率（10分）	100%	100%	10	
	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使用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政校企合作信息平台故障修复平均时间（10分）	≤1小时	≤1小时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加强信息资源的高效整合（10分）	加强	达到预期，有待进一步加强	9
		提升服务高校效能（10分）	提升	达到预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校使用者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信息平台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不做评价	——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